平顶山市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意见表

填表单位： 市卫生健康委 填表日期：2019年10月24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名称 | 文 号 | 清理意见（修改的需要提出具体意见） | 理 由 | 备注 |
| 1 |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平顶山市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置暂行办法的通知 | 平政〔2010〕45号 | 废止 | 2018年6月20日国务院第13次常务会议通过《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1号)，已经自2018年10月1日起开始施行。 | 医政 |
| 2 |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顶山市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办法（暂行）的通知 | 平政办〔2010〕19号 | 继续有效 | 工作持续推进 | 医政 |
| 3 |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的意见 | 平政办〔2011〕25号 | 继续有效 | 依据上级文件豫政办【2011】27号工作开展中 | 基层 |
| 4 |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平顶山市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的通知 | 平政〔2008〕3号 | 废止 | ２００３年６月16日第380 号国务院令公布施行《医疗废物管理条例》，2011年1月8日第588号国务院令《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对《医疗废物管理条例》进行修改。 | 监督 |
| 5 |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意见 | 平政〔2014〕25 号 | 继续有效 | 工作需要 | 市红十字会 |
| 6 |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社会办医支持政策的意见 | 平政〔2015〕5号 | 继续有效 | 正在推进 | 医改 |
| 7 |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平顶山市失独家庭经济救助办法的通知 | 平政〔2015〕54号 | 继续有效 | 根据《河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三十三条：“……对独生子女死亡的夫妻，省辖市、县级人民政府应当给予救助。……” | 家庭发展 |
| 8 |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关于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 平政办〔2015〕60号 | 继续有效 | 正在实施 | 疾控 |
| 9 |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 | 平政办〔2016〕49号 | 继续有效 | 依据上级文件豫政办【2015】147号工作开展中 | 基层、人事 |
| 10 |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顶山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16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 | 平政办〔2016〕92号 | 失效 | 阶段性工作已完成 | 医改 |
| 11 |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顶山市推进分级诊疗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 平政办〔2016〕110号 | 继续有效 | 工作正在推进 | 医政 |
| 12 |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顶山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平政办﹝2017﹞68号 | 继续有效 | 工作正在推进 | 医改 |
| 13 |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无偿献血工作的通知 | 平政办﹝2017﹞69号 | 继续有效 | 工作持续推进 | 医政 |